

### 第三講 釋經學讀經法 - 八個原則(一)

各位在基督裡面同蒙恩召的小牧人們！

我們要繼續講論第三個讀經法，那就是釋經讀經法，我們已經講了三個原則。第三個原則裡面是講到基本的文字，因為聖經是一字一字所組合的，舊約的原文是希伯來文，有一部份是亞蘭文。新約主要文字是希伯來文和希臘文。每一個字有其歷史背景，有它一般性和特殊的用法。我們讀的時候就容易混亂，我們要注意讀的時候一定要將它正確的意義找出來。看我們怎麼用法，比如耶穌說，你們要防備法利賽人的酵，門徒就在那裡咕咕咕。他們說我們已經忘了帶餅了，耶穌基督用“沒有把酵帶來”要他們防備法利賽人，他們誤會了。這個酵字，有時是用來代表教訓，還有的時候用做罪。單看文字時容易把意思弄錯了，所以門徒誤會了，不了解耶穌講酵的真正含意。

有許多的字是有來源的，我舉例說明“聖”這個字，以色列人出埃及來到西乃山下，神把這個聖字告訴摩西，要摩西親自去經歷。那個字用法的背景，在希伯來文找不到合適的字眼來代表，就借用雅各文，雅各文是巴比倫古時的一種民俗文字，雅各文一直流傳，是因為摩西在皇宮中成長，得了埃及的學問，他的教育背景是要做法老的。要懂得外交，要與其他國家來往。他就認這個字，神向他啟示自己是聖，這個字代表驚嘆！

我說一個真實的比方，是我母親的經歷，她有一天帶著同工在鄉下趕墟的時候，在那裡露天佈道，來往的人很多都來聽，完了之後回到家中福音堂。半夜聽到很急的敲門聲，母親與同工一起起來開門，見到一個身穿農民服裝的人，見此人面露驚慌，他們於是就問他來的目的，對方詢問是否是白天講道的人？母親答是，他於是問你們所講的那位神叫什麼？母親答是耶穌，他立時跪下口中不斷謝謝耶穌，講個不停。一陣子之後他起來，母親問他為何謝耶穌？他說，我原是豬販，將賣豬的錢放進肚兜裡，不小心露白了，我原想行夜路回家，喝酒後上路，突然有人從路旁跳出，他們手中拿著刀要我留下買路錢。那是我全部家當，是要養家糊口的，突然想到白天聽到那位真神，祂能救我們，我於是開口向祂求救，一時緊張又忘了祂的名，只好舉手開口叫救我救我，兩個歹徒看傻了眼就離開了，他們走掉我就醒過來了。哇！這神是真是有能力能救我的神，祂叫什麼名字呀？為要問個清楚，他就跑到鎮上來，找到福音堂，這人喊叫的聲音，就是驚嘆的聲音。就是這個聖字，耶和華是聖，所以歹徒走掉了，因為神聆聽了他的禱告。

我用這個做比方，我們讀聖經的時候不是做研究。若問我如何知道的，所以我們要用字典，或者我們有一套聖經的助辭，我寫的助讀本，裡面有小字講清楚，重要的地方以一兩句話將他解釋出來，這樣對我們會有所幫助。一個字的來源我們也要看，有許多的字是古字，有其背景，現代事過境遷，背景不一樣了。比方說，保羅為哥林多教會的人說“我不許女人講道”女人講道一定要蒙頭，我們沒有這個背景，也沒有這個風俗習慣，在我們的文化裡面並沒有，但那時在中東一代的人都有這個背景。在原文裡保羅是不許女人亂講，而非不許女人講道。那時代的婦女是蒙頭，直到今日在中東一代婦女仍是。

此外有所謂同義字，一個字有兩個講法，但有相同的意思。比方說在馬太福音第五章第48節講到，所以你們要完全，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。但在路加福音就

不是了，路加福音說你們要仁慈，像你們的天父仁慈一樣。仁慈乃是一個心意，根據我們了解聖經，要知道怎麼完全：神是無所不知、無所不在、無所不能，神是聖潔、公義、慈愛，神是無限、無量，神是超過諸天，祂是無所不在的神，我們能像祂嗎？亞當、夏娃犯罪之後，本來可以管理天上的飛鳥、陸上的走獸、海中的魚，他原來的作用失去了，在犯罪之後失去的機緣，我們在基督裡得回來的，不再是這個，而是靈裡的感受。我們看在馬太福音和路加福音所講的，給我們的知識是神要看我們的存心，人的完全像天父的完全一樣，像天父的存心。祂把雨降給好人也降給歹人，祂讓日頭照好人也照不好的人，祂是一視同仁的存心呀！那麼寬大、那麼容忍，我們要學習的是這個，要有這樣的存心。天父打發祂的兒子耶穌基督來到世上是要愛我們，愛我們的存心，也讓祂愛子為我們釘死在十字架上，叫我們的罪得赦免，天父寬大容忍的赦免，完全的饒恕，這是天父的存心。對得罪我們的人要心存饒恕，當我們讀經解經時，遇到這個問題，我們要如此理解法。

再說約翰福音三章 16 節說到，信主的得永生，永生與新生命是一樣的意思，不同的字有相同的意義。讀聖經要注意字的基本原則，不能放鬆每一個字。當初和合譯本翻譯的時候非常看重這一點，但是事過境遷，有些名詞今日也不用了。一個例子，北方人稱少女叫閨女，南方人叫小姐，所以當時說到一個少女死了叫閨女，今天就不是這樣了。西門彼得的岳母，耶穌來的那天正發熱病，今天我們叫發高燒，這也不同但不是很嚴重，都可以融會貫通。讀聖經的時候我們如果遇到這樣的情形，我們可以心領意會的知道它講的是什麼。所以把聖經全部讀完以後比較，我們就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中的意義。

第四個讀經原則，必要讀上下文，我們讀聖經不要斷章取義，撒但來試探耶穌的時候用的話語，在馬太福音第四章第 1 到 11 節，耶穌受了三個試探，撒但也會用舊約聖經的話，但將內容改變了。當年撒但在伊甸園裡對夏娃說話，也是將神的話改了，話改變後就產生不同的意思了。所以我們讀經一定要讀上下文，正如之前提到的浪子回頭故事，應該是長子也悔改，也要悔改也要同情，認識做父親的心。如此我們就更加了解聖經文字用法的技巧，務必要上下文細讀，就不會流於斷章取義，那是撒旦的作法。這樣我們就能知道如何說、如何作、如何明瞭，我們應該常讀聖經，揣摩其中的奧妙。

第五個就是找出經文中的內容，這第五個原則就是找內容，光靠一兩句話我們不能夠了解，它是一整篇文章，看過上下文之後我們要找它的內容是講什麼。我們常用以賽亞書第 37 章的一句話“向下扎根、往上生長”，原文指的是以色列人有一天會從被擄、分散之地再回來，回來以後向下扎根、往上生長，再也不會離開了。請記得 1948 年的時候，以色列人回去了，重新建立他們的國度，這次回去就不能再把他們拔掉，萬國承認這一個國家，這是聖經裡神的預言應驗的一個例證。我們讀的時候應該讀出其經文的內容出來，然後決定是怎樣一回事，許多時候人聽聖經沒有聽完全，只聽一部份就去做，結果產生許多問題，甚至走到一個極端，極端到了一個地步就成為異端，這是我們要注意的。現在世界上也有一些異端，我們也知道為何會有異端，就是為將聖經裡的話上下文，沒讀完全而拿來用。如我們常見的耶和華見證人，他們就是將新舊約聖經拿來誤用，認為我們也要參與一同建立耶和華的殿。這是以色列人將來回歸建殿，我們外邦人不需要。他們建好我們去禱告是可以的，但是他們認為我們要參與建殿。於是產生這一種說法，這是我們要防

備的。摩門教講到人死後還可以受洗，在世上的人可以為死的人受洗，因為他們讀到一段聖經“為死人受洗禮”我們活著的人可以將家譜裡的祖先為他們洗禮，他們還可以在陰間悔改升天得救，這是錯誤的解釋。我們要防備這些事情，不能單單讀一句話，而是上下文對照連內容一起看而讀。

第六，讀經時要注意歷史背景，要緊緊地抓住這個原則，歷史上發生的事情我們也要看，因為有文化背景的不同。何謂文化背景的不同？在以色列背景當中，過去哥哥死了，弟弟要娶嫂子做妻子，為他留後裔。有人以這個問題問耶穌，如果七個兄弟都死了，將來這個女人到了天上是誰的妻子？耶穌說你們不必爭，因為在天堂上再沒有嫁娶，誰也不屬誰，大家都是榮耀的身體屬於神，在此就看到背景的不同。背景的不同有它基本的道理，我們研究以色列人進了迦南地後，就分地給各支派，照婚姻的制度，女方嫁娶之後，這個支派就分到那個支派去，這樣一來就沒有一個純正的支派，這是他們的背景，我們今天不會這樣。所以讀聖經要知道它文化的背景，其次，局部性質和普遍性質。聖經上的經文，有時是普遍性的，有時是局部性的，剛才我舉了一個例子有關女人蒙頭，女人在聚會時間蒙頭，請問在今天不論是美國、英國、中國，已經沒有這個風俗習慣了。所以當時保羅寫信的時候，他用兩種環境，一種是普遍性宇宙性，一種是局部性。當時女人聚會被要求蒙頭，特別是在哥林多教會及中東一帶，及至今天，中東一帶婦女仍是將頭蒙住，世界其他地方都沒有這現象。普遍性和局部性我們要分清楚，讀經時我們才會有特別領受。第三，就是歷史的背景，舉例說明，當大衛逃跑的時候，肚子餓了逃到一位祭師家裡問可有吃的，祭師說除了陳設給神的餅，別無他物，然後祭師問他在逃亡那些日子有否近女色，他說沒有，祭師就將供物取給他吃了。今天的陳設品在哪裡？完全沒有。記載這件事的原因，是耶穌要以此事堵住法利賽人的口。大衛怎可吃那陳設餅？惟有祭師可以吃，因為陳設餅是紀念 12 支派，放在聖所裡，代表神的看顧、神的餵養、神的關心、神的保守，只有祭師才配吃。大衛以及隨行的人，他們奔跑勞累乃是為了耶和華，為著他是最高者也是神的僕人，所以神藉著祭師破例將陳設餅給他吃。這事有他的歷史背景，我們不可也來吃，這並非正式的教導。你今天沒有掃羅追趕，到任何地方隨時都可買到乾糧充飢，這是我們應該注意的。第四，經歷古人所經歷的，聖經中有許多事在舊約新約中所經過的，我們今天再拿來用，但我們並未用，只截取它其中的精意與意義。比如說我們今日不會拿一頭羊或一隻牛帶到祭師面前，也不會拿刀將牛羊殺了，把血收集起來、剝皮將肉斬成塊來獻祭，我們不會這麼做，我們也不會在家裡蓋一小會幕來敬拜神。為何不？因為今天實際的意義，已因耶穌來到世界將全部帶出來了。如今我們只要來到耶穌面前禱告、認罪、悔改，以基督為我們的主，居在首位上，在這狀態下，我們是效法基督的人，我們就是有一個活的會幕住在我們心中，這個叫做實驗。耶穌把祂在自己的身上經歷一遍，我們今日就是來到耶穌面前，接受耶穌所成就的，我們以信心接受過來。而舊約的那個過程乃是一個影子，我們所看見的當時摩西在山上得到信息，來到山下，見到的會幕是影子，影射耶穌基督將來要為我們成全。這樣說來我們就要分別出來，讀聖經對於古時候事情，我們可以用但不一定用，今天我們只照其精意，實際運用在我們的生活信仰上。

第七，就是注意文法與字句，我們提過加拉太書第二章第 21 節，我已經同釘十字架，[已經] 這個字的表達與我們中文結構不一樣，在中文的表達，過去、現

在、將來動詞都一樣，但在原文不一樣，有繼續的意思。我們讀聖經要注意文法，要是沒有的話，也不要緊，我已經就是釘在上面，現在釘、繼續的釘下去，不要說昨天釘今天我跑下來了，不是這意思。所以說文法與字句的結構我們要格外注意。

下面還有一個重要的原則，叫做比擬法。在聖經裡用相當多的比方，什麼叫做比方？以中國人的說法就是我們要行如風、坐如鐘、立如松、臥如弓，形容一個人方方正正，不論何種比方，目的在於找到正確點。耶穌在十架上講我是真葡萄樹，我父是管理的人，這是約翰福音第15章裡所講的，耶穌用這個比方來形容我們與神的關係。我們也像葡萄樹，按時候結果子，但不結果子的要剪去，要先做修理的功夫，代表基督徒要被神修剪，把不好的拿掉，以免妨礙生長活潑有功效的見證。比方說人在不信主之前的口頭禪，還有一些不良嗜好，都要拿掉，因為對身體健康有不好影響，基督徒身體是神的殿，我們要好好保守他。像這樣的運用我們就可以看出來，要找出準確的那一點，不要用錯了。好像你們要靈巧像蛇，馴良像鴿子，不是像蛇咬死人，而是蛇行動的靈巧，我們要靈巧卻不要滑頭，我們要馴良像鴿子，馴良並非完全放棄立場、放棄我們的信仰，所以讀經時我們要注意這些象徵詞。在聖經裡有很多象徵詞，大衛在犯罪之後傷痛、認罪、流淚，他說我流的淚叫我的床漂起來，他用極大極端的話形容他的傷痛。這些話我們平時談話時也有這種情形，比方說我等死你了，你都不來，用死表示焦急，這樣在文學上我們稱之為修辭學。用許多方法，比方說擬人法，用人的形狀人的一切來表達。例如神的膀臂有力，以神的膀臂來扶助我們，神真有膀臂嗎？用這方法來形容祂是全能的神，神的眼遍察全地，神難道真的東看西看四處看？不是的，形容神是鑑察人心的，這是用人的方法所能了解神的方法，訴說神在人之間的動作。所以我們讀聖經要看見聖經中很多的擬人法，像人一樣吞食，神真的吃東西嗎？不是的，神不吃食物，只吃我們獻上的活祭—認罪的祭。這間都是用人慣常的行動來形容神的作為。除了這個之外，聖經上常用誇張法，比方說詩篇第119篇第136節，形容人流眼淚下流成河，表示人傷痛，在神面前訴說經歷的痛苦，難道神在行走嗎？耶和華在院中行走。第三用比喻法，我們要來解釋，在比喻法裡面我們看到耶穌在十架上用很多的比喻，祂不但用比喻也用引喻，引喻是暗含來形容。在擘餅的時候、紀念主的時候，我們是用一點餅和杯，裡面藏著無窮豐富的意義，這餅是表明基督的身體為我們釘在十字架上，好像餅被擘開一樣流血捨命。當我們紀念的時候就看見基督的愛，基督為我們捨己，基督形成一個方法，叫我們藉著信祂，支取祂所形成的方法叫我們到神那裡去，也為神而活，藉著這個方法我們去生活，這個叫做引喻。所以每逢吃這餅喝這杯的時候，我們想念耶穌基督在世界上所經歷的一切。我們因此就產生敬拜、讚美、感謝、回憶基督在我們身上所做的一切！也為祂所做的我們要常常紀念，這就叫做引喻。所以在聖經裡面，有許多事件，甚至於我們受洗，為何有點水、浸水之分？無論怎樣，都是表示一個情形我被埋在水裡了，我的老我埋下去了、過去的罪埋下去了，這就叫引喻。隱藏在這裡面，我們讀聖經的時候，有很多東西，但以理書、啟示錄，我們不能了解，因為他用的是引喻，我們離那時代太長了。在早期約翰時代的教會，他們所講的常用語與我們今日很不一樣，因此他寫啟示錄用當時他們常用並明白的方法字句名詞，今天我們隔了那麼久，與得的方法是用引喻做的。我們下次再講比喻法。

我們來低頭禱告，感謝主帶領我們來讀你所教導我們的方法，就是你留下來的  
方法，我們來運用能更明白你的話語，讓你的話語成為我們生命、成為我們的行  
為，求主保守，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禱告！阿們 ！